立中四通轻合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立中四通轻合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于2023年3月22日以通讯或邮件方式向全体董事传达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的通知。本次会议于2023年3月28日以现场会议与视频会议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7名,实际出席董事7名,其中独立董事3人。本次会议由董事长臧永兴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与会董事经认真讨论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关于调整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个人层面绩效考核要求的议案》

自公司实施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来,因在经营过程中存在内部考核相关规定的变更,为保障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顺利实施,拟对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个人层面绩效考核要求进行调整。本次对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个人层面绩效考核要求进行调整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实质性影响,也不存在提前解归属的情形。除上述调整外,公司《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摘要其他内容不变;公司《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其他考核内容不变。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载于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调整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个人层面绩效考核要求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数为7票,反对票数为0票,弃权票数为0票。

本议案尚需提请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关于提请召开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拟于 2023 年 4 月 13 日召开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具体通知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同意票数为7票,反对票数为0票,弃权票数为0票。

特此公告。

立中四通轻合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3月28日